

证券代码：836861

证券简称：鞍山发蓝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## 鞍山发蓝股份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

原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原会计师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：3年

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为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公司与原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经友好协商，决定不再续聘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，公司拟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### 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2018年12月13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会议应出席董事4人，实际出席董事4人。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表决情况为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

0 票。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事务所名称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1592354581W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叶韶勋、张克、李晓英

成立日期：2012 年 3 月 2 日

营业场所：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最近一期出资时间为 2018 年 03 月 08 日；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是否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：是

事务所简介：

管理咨询是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叁大咨询（造价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）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，由事务所的首席合伙人及管理咨询合伙人负责，对外以北京信永方略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运作。下设四个业务部门：财务管理咨询部、风险管理咨询部、投融资咨询部及信息系统咨询部。信永中和管理咨询由永道国际在北京的成员所—中信永道分立时成建制地转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，因此，承

袭了国际所的咨询理念、项目程序、项目管理体系及质量体系。在针对国内客户的咨询实践过程中，我们不断提炼与升华从永道继承的咨询理念与方法，走出了一条国际先进理念、方法与国内具体情况相结合的道路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鞍山发蓝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鞍山发蓝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13日